



贸易投资便利化

—中国与哈萨克斯坦

◎王海燕 等著



MaoYi TouZi
Bianli Hua



上海市
著名商
标市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贸易投资便利化

——中国与哈萨克斯坦

王海燕等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贸易投资便利化:中国与哈萨克斯坦/王海燕等著.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5

(2011 华东师大新世纪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ISBN 978-7-5617-9494-4

I. ①贸… II. ①王… III. ①国际贸易—国际投资—研究—中国、哈萨克斯坦 IV. ①F752.736.1②F753.61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82792 号

华东师范大学“新世纪”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出版

贸易投资便利化——中国与哈萨克斯坦

著 者 王海燕等

组稿编辑 孔繁荣

项目编辑 夏 玮

审读编辑 汪建华

责任校对 汤 定

装帧设计 黄惠敏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常熟高专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印 张 15.5

字 数 298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17-9494-4/F·206

定 价 40.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目录

前言 / 1

第一章 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具备的条件分析 / 1

第一节 独特的区域优势条件 / 1

第二节 逐步改善的政治经济条件 / 6

第三节 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与中国新疆经济发展的相互影响 / 9

第四节 促进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意义 / 12

第二章 中哈贸易投资合作关系评析 / 16

第一节 中哈贸易合作发展较快 / 16

第二节 中哈投资合作不平衡 / 34

第三节 外国企业在哈萨克斯坦投资比较 / 38

第四节 中哈贸易投资合作面临的主要问题与对策建议 / 46

第三章 中哈海关领域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 / 50

第一节 中哈海关领域已有制度安排 / 50

第二节 中哈海关功能合作 / 52

第三节 哈萨克斯坦的贸易投资壁垒 / 56

第四节 中哈海关合作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障碍 / 60

第五节 中哈海关合作应采取的对策建议 / 63

第四章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领域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 / 67

第一节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制度比较 / 67

第二节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领域已有制度安排 / 69

第三节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领域的功能合作 / 73
第四节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合作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障碍 / 77
第五节	中哈出入境检验检疫合作应采取的对策建议 / 81
第五章	中哈金融领域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 / 86
第一节	中哈金融领域的制度安排 / 86
第二节	中哈金融领域的功能合作 / 87
第三节	中哈金融合作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障碍 / 89
第四节	中哈金融合作应采取的对策建议 / 93
第六章	中哈交通运输领域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 / 98
第一节	中哈交通运输合作的有利条件 / 98
第二节	中哈交通运输合作领域的制度安排 / 100
第三节	中哈交通运输领域的功能合作 / 102
第四节	中哈交通运输合作面临的主要问题和障碍 / 106
第五节	中哈交通运输合作应采取的对策建议 / 111
第七章	中哈边境贸易领域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 / 116
第一节	中哈边境贸易的概况 / 116
第二节	中哈边境贸易领域的制度安排 / 119
第三节	中哈边境贸易领域的功能合作 / 122
第四节	中哈边境贸易面临的问题与障碍 / 127
第五节	中哈边境贸易合作应采取的对策建议 / 132

第八章	中哈媒体与信息合作 / 138
第一节	哈萨克斯坦媒体现状 / 139
第二节	哈国媒体体制与发展趋势 / 141
第三节	哈萨克斯坦的中外媒体 / 144
第四节	中哈信息合作存在的问题与对策 / 147
第九章	案例分析: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 / 152
第一节	建立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的战略意义 / 153
第二节	建立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的背景 / 155
第三节	建立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的目标 / 159
第四节	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的制度安排 / 164
第五节	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的功能合作 / 166
第六节	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面临的问题与对策建议 / 170
第十章	调研报告:中哈主要口岸贸易投资便利化 / 182
第一节	中哈主要口岸的历史沿革与管理体制 / 183
第二节	中哈主要口岸发展状况 / 188
第三节	影响口岸实现贸易投资便利化的主要问题 / 196
第四节	促进中哈口岸贸易投资便利化的对策建议 / 199
第十一章	中哈自由贸易区:机遇、挑战与前景 / 204
第一节	建立中哈自由贸易区的机遇 / 205
第二节	中哈参与全球区域经济合作的

格局 / 209

第三节 中哈建立自由贸易区面临的挑战 / 210

第四节 总体评价与前景展望 / 212

参考文献 / 216

附件 与本课题相关的重要调研和学术活动表 / 221

图目录 / 223

表目录 / 224

后记 / 226



前言

一、问题的提出

21 世纪以来,全球多边贸易谈判进展迟缓,导致以促进双边或多边贸易投资便利化为主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迅猛。其中欧盟和北美自由贸易区区域一体化水平远远高于亚洲,使亚洲处于世界竞争的不利地位。目前,世界上形形色色的区域性贸易集团所涵盖的贸易量已占到全球贸易量的 50% 以上,世界市场正进入地区经济圈时代,绝大多数国家已经纳入地区性经济组织之中,使得全球经济联系不断向纵深发展。

近年,由中国、东南亚国家等主导的亚洲经济一体化进程明显加快,三边中中国与毗邻的东南亚、东北亚国家合作进程远远超过与中亚的合作。区域经济合作是上海合作组织成立之初就确定的一项任务,并将贸易投资便利化作为开展该区域经济合作的首要任务。作为中亚第一大国,哈萨克斯坦是我国重要的市场出口多元化伙伴和能源供应区,中亚自由贸易区试点实施项目“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项目启动,中哈加深合作,尽快实现双边贸易投资便利化,不仅关系到我国对外区域合作一体化和能源进口多元化战略的实施,而且可对上海合作组织框架下中国与中亚地区的贸易投资便利化起到重要的实验、示范和带动作用。

哈萨克斯坦独立建国 20 年来,中国与哈萨克斯坦的贸易投资合作有了长足发展,但在便利化方面还有许多问题和制约因素,尤其在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金融、交通运输、边境贸易等方面直接影响双方贸易投资的相关功能领域发展现状

如何、已有哪些制度安排、如何促进双方贸易投资便利化,正是本著作要探讨的问题。

二、研究意义

本研究既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又具有现实的应用意义。

(一) 理论意义

通过研究,深化当代地缘经济学、区域经济学和国际贸易与国际投资等理论,引入中亚特有的“中亚经济圈”和重视对话与协商在国际合作中的意义的“亚太方式”等概念,力求对新兴经济体区域经济与贸易投资便利化的领域、途径、发展趋势等作出理论上的有益探索。

(二) 实践意义

通过大量的实地考察和实证研究,以及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的第一手资料,对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概况进行系统梳理,找出制约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主要因素并提出战略战术对策,向有关高层决策部门和相关企业提供理论上具有战略性、前瞻性,实践中具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的高质量的对策建议;同时可为我国未来向西开放战略规划提供一项重要的参考依据。

三、研究目标与范畴

(一) 研究目标

本研究是为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运用经济学理论,研究促进中国与哈萨克斯坦贸易投资便利化的基础、条件、现状、问题与战略措施。本研究拟解决的主要问题如下:

1. 研究评析促进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存在的条件。
2. 分析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对策建议,这是本研究涉及面最广、最需要大量实证研究和实地调研的部分。
3. 分析找出影响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有利因素和制约因素。
4. 对中哈初步建立自由贸易区进行总体评价与前景展望。

(二) 研究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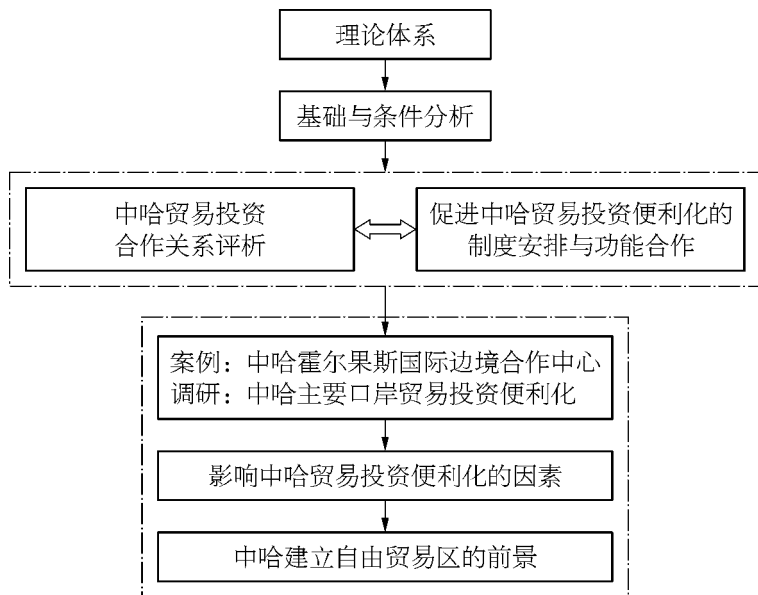
本文研究的理论基础为国际投资理论、国际贸易理论等。角度分中哈国家间、中国国家层面和新疆地区层面贸易投资便利化三个层次,问题和政策建议分国家与地方政府和企业两个层面。一律界定在上海合作组织框架内,充分利用该组织已制定的各项制度、框架协议等。由于涉及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方面较多,目前尚没有统一的领域划分和缺乏公认的系统完整的理论,不同区域和组织侧重点有所不同。目前,在上海合作组织经贸部长会议机制下已成立了电子商务、海关、质检、投资促进、发展过境潜力五个专业工作组,已启动制订上述领域便利化的具体措施;并已成立了上海合

作组织银联体,将交通运输列为优先发展领域;同时,边境贸易一直占中哈贸易比重的一半以上,上述领域是目前促进上海合作组织贸易投资便利化最主要的领域。因此,本文将重点研究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金融、交通运输、边境贸易等各相关功能领域在促进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方面的制度建设、功能合作、主要障碍和对策建议等方面,并将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这一特殊区域作为典型案例进行实证研究。本文将主要侧重于贸易便利化研究,辅之以投资便利化研究。时间跨度尽可能一律从1992年哈萨克斯坦独立时起至今。以1991—2000年为一个时间段,作简要回顾;2000—2007年为第二个时间段,重点是现状与对策。

四、研究框架与方法

(一) 研究框架

本研究共分11个章节。第一章理论探讨,介绍与本研究相关的理论、概念界定以及国内外有关研究综述等。第二章分析促进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条件。第三、四、五、六、七章分别从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金融、交通运输、边境贸易等领域重点论述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制度安排与功能合作。第八章分析包含电子商务、范围更加广泛的中哈媒体与信息合作。第九章案例分析,对促进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贸易投资便利化进行实证分析。第十章调研报告,对中哈主要口岸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进行调研分析。第十一章研究分析影响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有利因素和制约因素,并探讨建立中哈自由贸易区的挑战与前景。本研究框架结构如下:



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研究框架结构

(二) 研究方法

本课题属基础性与应用性兼有的研究,将以地缘经济学、区域经济学、国际贸易、产业经济学和统计学等学科的相关理论为指导,在对中哈相关口岸进行实地调研的基础上,通过比较研究,采用实证研究与规范研究相结合的方法展开。实证分析主要采用叙述法、列表法(数据)、图形法、模型法,并运用均衡分析与非均衡分析、静态分析与动态分析、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的分析工具进行研究,使分析更客观、公正,结论更可靠。

定性分析法主要有:

1. 典型调研法,对中哈口岸等典型地区进行实地调研,掌握第一手资料;
2. 文献资料整理归纳法,尽可能全面收集、整理国内外相关的文献资料,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将该领域研究综合化、系统化,并力求在理论上有所提高;
3. 抽象分析法,以上述研究为基础,从大量资料中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分析出中哈贸易投资便利化的真实现状、发展趋势及对中国新疆经济可能产生的影响,制定出相应策略。

定量分析法:查阅国内外第一手有关统计资料,力求做到时效性与可靠性相结合,突出原创性,经过分析计算,以客观的数据说话,使分析论证更科学,更具说服力。

五、与贸易投资便利化相关的基本理论概述

贸易投资便利化的理论源于国际贸易理论。有关国际贸易的理论有两个分支:一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国际贸易的理论;二是西方资产阶级国际贸易理论。马克思、恩格斯在对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进行科学和系统研究的过程中,在国际贸易领域内提出了一些带有普遍性的原理,这些原理对我们分析当今国际贸易关系,依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西方资产阶级国际贸易理论则是以自由贸易为主线,历经古典国际贸易理论、新古典国际贸易理论和新贸易理论三个阶段,其研究侧重于对贸易现象进行理论分析,而回避有关国际贸易关系实质的问题。

(一) 马克思主义相关理论

马克思关于国际贸易的研究是从国际分工开始的。他认为,国际分工是国际贸易的基础,正是在国际分工发展的前提下,国家交换和国际贸易才得以迅速发展,商品生产和交换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在世界市场上才具有普遍性意义,因此,国际贸易活动同样由价值规律支配。决定国家间商品交换的国际价值,不仅由国际必要劳动时间决定,还受国际市场供求关系、科技进步等的影响。由于国家价值的特点,使得参加国际贸易的双方都能获得利益。一般来说,发达国家的劳动生产率越高,较多商品的国别价值低于国际价值,能在交换中获得较多贸易利益。经济落后国

家或生产率较低国家与发达国家进行贸易时,所付出的实物形式的对象化劳动多于其所得,比他自己所能生产的便宜。无论是经济落后国家或经济发达国家,通过国际和国内两次市场交换,所实现的商品价值都会大于出口商品中实际消耗的劳动时间,或是节约国内生产同类产品耗费的劳动时间。

马克思对国际贸易政策也进行了深入研究,他指出:“自由贸易是现代资本主义生产的正常条件。只有实行自由贸易,蒸汽、电力、机器的巨大生产力才能够充分地发展。”关于贸易保护,他认为:“保护关税制度从产生之日起,本身就有向自由贸易转化的趋势。”“保护关税制度不过是为了在某个国家建立大工业的手段,也就是使这个国家依赖于世界市场,但自从对世界市场有了依赖性以来,对自由贸易也就有了或多或少的依赖。”

(二) 国际贸易理论

西方国际贸易理论从18世纪下半叶起至今,经历了古典国际贸易、新古典国际贸易和新贸易理论三个阶段。

古典国际贸易理论主要包含绝对成本和比较成本两个理论,揭示的是贸易分工互利性的普遍原理。绝对成本理论主张取消对外贸易中的一切特权和限制,实行贸易的无限自由。只有在自由贸易条件下,适宜的国际分工体系才能建立,各国才能合理地使用资本和劳动力,并从事最有利的生产。这种贸易分工互利的“双赢”思想至今没有过时,将来仍不会过时。它仍是当代各国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参与国际贸易分工的指导思想。比较成本理论表明:无论一国处于什么发展阶段,经济力量是强是弱,都有可能确定各自的相对优势,即使是处于劣势的国家也可能找到相对优势,在国际分工中找到自己的定位,从参与国际分工中获得利益,揭示了人类分工、协作、交换、互利的“大道理”。

新古典国际贸易理论即赫——俄理论,阐述的是生产要素禀赋理论。根据商品内含的密集度大的生产要素种类的不同,可以把商品大致区分为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土地密集型、资源密集型、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等不同类型。生产要素禀赋比率不同是产生国际贸易最重要的基础。通过国际贸易,可以改变一国的经济结构,使生产要素得到最有效率的利用,从而使产量和收入增加。这一理论对于一国如何运用本国资源禀赋优势参与国际分工,获得贸易利益,具有非常积极的意义。

新贸易理论以产业组织理论和市场结构理论来解释国际贸易新现象,用不完全竞争、规模报酬递减、产品差异化等概念和思想来构造新的国际贸易理论模型,将规模经济作为当代国际贸易分工的重要基础,着重探讨了不完全竞争的市场结构对国际贸易分工的影响。新贸易理论在运用张伯伦垄断竞争模型来解释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贸易分工新格局时,强调了产品差异和规模经济的重要性,证明在垄断竞争

条件下,由于产品差异化,即使两个国家在其他所有方面完全相同,它们之间也会存在贸易,而且两国越相似,贸易量越大。

古典、新古典贸易分工理论是以国家为基本分析单位,研究的主要是产业间贸易。新贸易理论研究的主要是产业内贸易,在产业内贸易中,各国的竞争优势主要表现为企业的特定竞争优势。

(三) 国际投资理论

国际投资理论以发达国家企业跨国投资为研究对象,延伸到对产业发展趋势和边际扩张方向的研究,进而研究发展中国家对外投资的选择与国家工业化发展战略相结合,偏重于对外直接投资的研究。国际投资理论起始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跨国投资规模不断扩大,从20世纪60年代到80年代研究国际投资的理论有很多,但形成体系获得公认被广泛应用的有以下主要针对发达国家的直接投资理论:垄断优势理论、内部化理论、产品生命周期理论、国际生产折衷理论、比较优势理论等。20世纪90年代以后国际投资理论获得了最新发展,主要是针对发展中国家的国际直接投资理论:国际直接投资发展阶段理论、投资诱发要素组合理论、小规模技术理论、技术地方化理论、规模经济理论等。

1. 垄断优势理论

假设企业对外直接投资有利可图的必要条件,是这些企业应具备东道国企业所没有的垄断优势;而跨国企业的垄断优势,又源于市场的不完全性。因而其结论是:不完全竞争导致不完全市场,不完全市场导致国际直接投资;垄断优势是对外直接投资的决定因素。

2. 内部化理论

指由于市场不完全,跨国公司为了其自身利益,以克服外部市场的某些失效,以及由于某些产品的特殊性质或垄断势力的存在,导致企业市场交易成本的增加,而通过国际直接投资,将本来应在外部市场交易的业务转变为在公司所属企业之间进行,并形成内部市场。也就是说,跨国公司通过国际直接投资和一体化经营,采用行政管理方式将外部市场内部化。内部化理论被称为跨国公司的综合理论的核心理论。

3. 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证明跨国公司建立在长期性技术优势基础上的对外直接投资一般要经历产品的创新、成熟、标准化三个阶段。该理论对于初次进行跨国投资,而且主要涉及最终产品市场的企业较适用。

4. 国际生产折衷理论

一国的商品贸易、资源转让、国际直接投资的总和构成其国际经济活动。跨国企

业所拥有的所有权优势、内部化优势以及区位优势的不同组合,决定了它所从事的国际经济活动的方式。所有权优势和内部化优势只是企业对外直接投资的必要条件,而区位优势是对外直接投资的充分条件。因此,可根据企业对上述三类优势拥有程度的不同,来解释和区别绝大多数企业的跨国经营活动。该理论为跨国公司运作的全面决策提供了理论依据。

5. 比较优势理论

分析国际直接投资产生的原因,应从宏观经济因素,尤其是国际分工原则的角度来进行。从宏观经济角度来考虑,对外直接投资可划分为以下几种类型:自然资源导向型、劳动力导向型、市场导向型和交叉投资型。

对外直接投资应该从投资国已经处于或即将陷于比较劣势的产业部门,即边际产业部门依次进行;而这些产业又是东道国具有明显或潜在比较优势的部门,但如果没有外来的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东道国这些优势又不能被利用。按照边际产业依次进行对外投资,所带来的结果是:东道国乐于接受外来投资,因为由中小企业转移到国外东道国的技术更适合当地的生产要素结构,为东道国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对东道国的劳动力进行了有效的培训,因而有利于东道国建立新的出口工业基地。与此同时,投资国可以集中发展那些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结果,直接投资的输出、入国的产业结构均更趋合理,促进了国际贸易的发展。对外投资应能同时促进投资国和东道国的经济发展。

6. 国际直接发展阶段理论

研究了以人均 GNP 为标志的经济发展阶段与一个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外资流入)以及一个国家对外直接投资(资本流出)与一国净的对外直接投资之间的关系。同时也对对外直接投资阶段的划分以及各阶段国际直接投资的特征和国际直接投资发展阶段顺序推移的内在机制,进行了较为全面的解释,并得出结论:一个国家的国际直接投资状况和该国人均 GNP 之间的关联性,是从该国企业相对于其他国家的企业三类优势变化的角度而言的。

六、相关概念界定

(一) 经济全球化

经济全球化是指生产、贸易、投资、金融等经济行为在全球范围内的大规模活动,是生产要素的全球配置与重组,是世界各国经济高度相互依赖和配合的表现,是全球层次的国际分工与竞争,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发展经历着从发达国家之间、发展中国家之间、相邻国家之间到不同发展水平国家之间、洲际国家之间经济合作与竞争的发展。所以,从发展的角度看,区域经济一体化是经济全球化的基础,并且影响着经济

全球化的发展方向和模式。

(二) 服务贸易^①

国际上还没有一个精确的国际服务贸易的定义。现有的一些定义,角度不同,大致分为以下几类:

1. 传统的定义:从传统的进出口角度

当一国(地区)的劳动力向另一国(地区)的消费者(法人或自然人)提供服务时,并相应获得外汇收入的全过程,便构成服务的出口;与此相对应,一国(地区)消费者购买他国(地区)劳动力提供服务的过程,便形成服务的进口。各国的服务进出口活动,便构成国际服务贸易。其贸易额为服务总出口额或总进口额。

这样的定义涉及国籍、国界、居民、非居民等问题,即人员移动与否、服务过境与否及异国国民之间的服务交换等问题。因此,需要注意这里的劳动力含义较广,它既可以以单个的形式提供服务,也可以以集体形式提供服务。

2. 《美国和加拿大自由贸易协定》(自由贸易区)对服务贸易的定义

《美国和加拿大自由贸易协定》是世界上第一个在国家间贸易协议上正式定义服务贸易的法律文件。

服务贸易是指由或代表其他缔约方的一个人,在其境内或进入一缔约方提供所指定的一项服务。这里“指定的一项服务”包括:生产、分销、销售、营销及传递一项所指定的服务及其进行的采购活动;进入或使用国内的分销系统;以商业存在(并非一项投资)形式为分销、营销、传递或促进一项指定的服务;遵照投资规定,任何为提供指定服务的投资及任何为提供指定服务的相关活动。

这里提供服务的“相关活动”包括:公司、分公司、代理机构、代表处和其他商业经营机构的组织、管理、保养和转让活动;各类财产的接受、使用、保护及转让,以及资金的借贷。进入一缔约方提供服务包括过境提供服务。缔约方的“一个人”指法人或自然人。

3. 《服务贸易总协定》对服务贸易的定义

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的一个重要结果是产生了《服务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rade in Services, GATS 1994年4月15日),GATS将服务贸易定义为:(1)从一缔约方境内向任何其他缔约方境内提供服务;(2)在一缔约方境内向任何其他缔约方的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3)一缔约方在其他缔约方境内通过提供服务的实体性介入而提供服务;(4)一缔约方的自然人在其他任何缔约方境内提供服务。

实际上,GATS对服务贸易的定义与D·瑞德尔在其所写的《服务部门在经济发

^① 商务部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司:《服务贸易——国际服务贸易的定义》,2007年6月29日,<http://tradein-services.mofcom.gov.cn/index.shtml?method=view&id=2547>。

展中的作用:按发展类型区分的异同》一文中的服务贸易定义相似。GATS 中的“服务提供”包括任何部门的任何服务,但实施政府职能活动所需的服务提供除外,包括任何生产、分销、营销、销售和传递一项服务。具体分为过境交付、过境移动、市场准入和对外直接投资、人员移动这四类。

GATS 的服务贸易定义虽然参考并采纳了自由贸易区的描述性定义方式和定义内容,但在具体服务项目上,并不像自由贸易区那样详细地枚举出所指定的项目内容,这样,各缔约方在贸易谈判中就更富有弹性,从而尽可能多地把服务项目纳入协定的法律框架之中。

对于服务贸易的定义,“乌拉圭回合”中期评审报告中曾指出,多边服务贸易法律框架中的定义,应包括服务过境移动、消费者过境移动和生产要素过境移动(主要指服务提供者过境移动)。它们一般要符合以下四个标准:服务和支付的过境移动性、目的具体性、交易连续性、时间有限性。

(三) 贸易自由化

贸易自由化是指一国对外国的商品和服务进口所采取的限制性逐步减少,为进口提供贸易便利的过程或结果,表现为进口关税率从比较高的水平逐步减少或消除。要求各国在管制跨国经济交往中逐步降低关税,取消非关税壁垒,为外国资本、技术和服务提供市场准入;逐步扩大外国资本的准入;逐步开放本国资本市场,允许资本自由流动。主张各国出口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进口不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并且得出国际贸易将提高各国的福利水平这一重要结论。如世贸组织各成员在货物、服务和与贸易有关的投资要逐步实现自由化,即各成员方保证履行达成的协议与协定,逐步降低关税,减少贸易壁垒,消除国际贸易中的歧视待遇,扩大货物、服务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方面的准入度。

贸易自由化是一国经济发展的要求,具有必然性。从各国经济发展的普遍经验看,对外贸易是一国经济增长的发动机。1987 年,《世界银行发展报告》指出,根据 41 个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实践,发现坚定开放型的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的速度最快,一般外向型的国家和地区经济增长的速度次之,一般内向型的国家和地区再次,发展最慢的是坚定内向型的国家和地区。由此世界银行向各发展中国家推荐,发展中国家要求得经济的发展,需要采取贸易自由化的政策。中国于 2001 年 12 月 11 日正式成为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意味着中国要不折不扣地执行世界贸易组织的各项协议及其有关的附录,即不折不扣地履行包括贸易自由化在内的所有义务。哈萨克斯坦尚未加入世贸组织。

(四) 贸易便利化

通常意义上的贸易便利化是指通过简化程序、协调标准、使用新技术和其他的方

法来降低或减少程序和管理上阻碍贸易的措施,旨在清除跨国交易过程中的机制性和技术性障碍,以减少交易成本和困难,从而最大程度地实现国际贸易的自由和开放。它主要涉及海关管理收费的透明、贸易手续的简化和通关过程的加快,旨在减少和取消海关收费,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处在内陆地区的最不发达国家的出口,也有助于减少经济实力还不很强的中小企业的出口成本。贸易便利化的主要目标是实现“双赢”格局:为商界减少交易成本和国际贸易的复杂性,改善一个国家的贸易环境,同时实现政府管理效率和效益的最优。随着全球贸易量的空前扩大,繁琐的贸易程序越来越成为经济发展的瓶颈。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逐步意识到实施贸易便利化的重要性,各国倡导促进贸易便利化的呼声也越来越高。

根据世界贸易组织的表述,贸易便利化就是指货物和贸易信息国际流动的简化、调和、自动化和加速。贸易便利化在逐渐增长的全球化经济中,能直接促进供应链联合和减少贸易的非关税壁垒;通过节约宝贵的资源,它对经济发展具有强大的潜力,能提高一国的贸易竞争力。可以从四个方面理解贸易便利化的利益:(1)提高效率;(2)创造商机;(3)促进透明化;(4)提高政府收入和增强竞争力。

贸易便利化与自由化既有联系,又有所区别。贸易便利化不仅要求在执行非关税措施时程序应简化和协调,不应有过多的文件要求;而且各国有关涉外经济管理的各种程序应当具有透明度,政府应当采用信息技术等现代化设备,政府各部门之间应当有效配合。

(五) 国际直接投资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认为:“国际直接投资(FDI)是指一国(或地区)的居民和实体(直接投资者或母公司)与在另一国的企业(国外直接投资企业、分支企业或国外分支机构)建立长期关系,具有长期利益,并对之进行控制的投资。”日本学者原正行和小岛清分别强调国际直接投资是“企业特殊的经营资源在企业内部的国际间转移”、“向接受投资的国家传播资本、经营能力、技术知识的经营资源综合体”。可见,国际直接投资是指一国或地区(以下统称国家)的投资者将各种“经营资源”投放到东道国及东道国企业部分或全部经营控制权,以最终实现利润最大化目标的投资行为。追求超额利润是国际直接投资的根本动因,为此,企业必须不断建立、保持和扩大自身的竞争优势。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以来,各国的国际直接投资政策由于自由化而趋同,双边、区域和多边层次的国际协调推动着国际直接投资自由化。

自哈萨克斯坦1992年初独立以来至今,中哈间的国际投资基本上以中方向哈方单向投资为主。近两年来开始有少量哈方投资进入中国,但比起哈方近年来在中亚其他国家的总投资规模和额度,哈方对中国的投资微乎其微。